**关于湖南省民营经济研究基地委托课题、湖南省区域经济研究中心创新平台课题申报的实施办法**

为有效提高湖南省民营经济研究基地（以下简称基地）、湖南省区域经济研究中心（以下简称中心）等平台课题的立项质量，充分发挥基地、中心为地方经济建设发展服务的职能，根据《湖南省社会科学重点科研基地管理办法》及《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管理办法》有关要求，结合我院基地、中心建设实际，经院党政联席会议讨论决定，制定基地、中心等平台课题申报的实施办法。

1. **申报条件**
2. 申报者必须为基地、中心研究梯队成员或当年新引进的博士。
3. 申报者必须有一定的相关前期研究成果。
4. 申报者必须要符合湖南省社科基金和省教育厅课题申报条件。
5. **选题要求**

申报者原则上要参照当年湖南省社科基金课题、湖南省教育厅科研课题申报指南或根据当年基地、中心拟定的方向进行选题。

1. **推评方式**

 由院学术委员会组织评审，择优推选。

1. **研究成果要求**

基地、中心立项课题研究成果原则上要在省级及以上期刊上公开发表相关系列论文3篇以上（含3篇），且CSSCI核心期刊论文或相当于CSSCI核心期刊论文（以学校职称评审文件为准）不少于1篇。

1. **课题立项**

 基地、中心每年各推荐一个课题上报湖南省社科规划办或湖南省教育厅参与课题评审，以湖南省社科规划办或湖南省教育厅通过的课题为准。

1. **研究期限**

 基地、中心立项课题研究期限原则上为3年，未能在规定期限内完成，视情况扣减课题研究经费，并影响课题主持人以后年度同类课题的申报。

 邵阳学院经济与管理学院

 2019.8.20

附：

2019年湖南省民营经济研究基地委托课题拟定选题“邵东新民营经济发展研究”

 经济与管理学院

 2019.8.20